公司代码:603690 公司简称:至纯科技

#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至纯科技 | 603690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任慕华 | 张 娟 |
| 电话 | 021-80238290 | 021-80238290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闵行区紫海路170号 | 上海市闵行区紫海路170号 |
| 电子信箱 | dong_ban@pncs.cn | dong_ban@pncs.cn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3,722,541,469.33 | 14,051,216,903.76 | -2.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220,906,284.52 | 3,497,653,129.25 | -7.91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019,752,005.80 | 1,607,655,491.19 | -36.57 |
| 利润总额 | -259,650,804.36 | 17,281,754.91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86,733,148.05 | -35,395,359.34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91,149,302.66 | -55,198,165.74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1,891,320.72 | -562,689,851.82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54 | -0.89 | 减少7.65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759 | -0.093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758 | -0.093 | 不适用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98,087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蒋渊 | 境内自然人 | 20.59 | 78,863,941 | 0 | 质押 | 28,300,000 |
| 共青城尚纯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3.97 | 15,200,640 | 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82 | 6,983,695 | 0 | 无 | 0 |
| 吴海华 | 境内自然人 | 1.70 | 6,516,000 | 0 | 质押 | 460,000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51 | 5,801,568 | 0 | 无 | 0 |
|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其他 | 1.00 | 3,824,220 | 0 | 无 | 0 |
|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 境外法人 | 0.95 | 3,626,071 | 0 | 无 | 0 |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 境外法人 | 0.71 | 2,725,229 | 0 | 无 | 0 |
| 陈江 | 境内自然人 | 0.69 | 2,629,600 | 0 | 无 | 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9 | 2,242,200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十名股东,蒋渊、共青城尚纯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9

##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26年8月10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蒋渊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名。公司高管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0

##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参股公司贵州威顿晶磷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顿晶磷")1.1527%股权(对应 76.4601 万股)转让给六安晶汇创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2026年8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已完成款项支付,公司也已完成相应股份转让手续,交易已完成交割。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威顿晶磷的部分股份,有利于公司聚焦主营业务,提高运营效率,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集中资源发展具有竞争优势的领域,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交易完成后,公司仍直接持有威顿晶磷364.7550 万股股份,持股占比 5.4992%,通过"部分出售、部分持有"的策略,公司实现了灵活的资产配置与风险管控,既能实现部分收益提前兑现,优化资本结构,又保留了核心持股以共享标的公司成长红利。

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业绩表现具有正面影响,本次交易发生后,同一标的最近连续12个月累计影响净利润8,662.10万元,本次交易单独影响净利润1,224.32万元。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00704 公司简称:物产中大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物产中大 | 600704 | 中大股份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证券事务代表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罗畅 | 何枫 | 杜昕 | 张旭慧 |
| 电话 | 0571-85777029 | 0571-85777029 | 0571-85777029 | 0571-85777029 |
| 办公地址 |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
| 电子信箱 | stock@wzgroup.cn | stock@wzgroup.cn | stock@wzgroup.cn | stock@wzgroup.cn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237,021,158,280.88 | 200,992,151,056.68 | 17.9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7,910,030,932.66 | 43,850,034,321.10 | 9.26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289,876,523,972.67 | 288,537,345,445.09 | 0.46 |
| 利润总额 | 3,767,320,974.54 | 3,736,701,744.62 | 0.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984,908,838.21 | 2,039,881,586.35 | -2.6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699,324,476.10 | 1,843,329,208.37 | -7.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91,730,516.39 | -2,763,156,291.06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5 | 5.00 | 减少0.25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8 | 0.39 | -2.5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8 | 0.39 | -2.56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89,722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不适用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5.53 | 1,320,343,025 | 0 | 无 | |
|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7.26 | 892,384,585 | 0 | 无 | |
| 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82 | 145,599,591 | 0 | 无 |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其他 | 1.01 | 52,247,753 | 0 | 无 | |
| 陈军 | 境内自然人 | 0.93 | 47,854,178 | 0 | 未知 | |
| 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81 | 41,659,863 | 0 | 无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未知 | 0.65 | 33,866,775 | 0 | 未知 | |
| 朱利娜 | 境内自然人 | 0.62 | 31,879,461 | 0 | 未知 | |
| 浙商证券资管-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浙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未知 | 0.48 | 24,813,861 | 0 | 未知 | |
| 翁秀平 | 境内自然人 | 0.39 | 20,000,100 | 0 | 未知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通过由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设立的浙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物产中大股票。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3中大01 | 240179 | 2023-11-09 | 2026年11月13日 | 1,500,000,000.00 | 3.18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 2026SCP003 | 012681527 | 2026-06-18 | 2027-03-19 | 1,500,000,000.00 | 1.41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 2026SCP004 | 12,681,559 | 2026-06-23 | 2027-03-19 | 1,500,000,000.00 | 1.40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23MTN001 | 102,382,441 | 2023-09-12 | 2026-09-13 | 2,000,000,000.00 | 3.17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24MTN001 | 102,480,932 | 2024-03-15 | 2027-03-18 | 2,000,000,000.00 | 2.60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2024MTN002 | 102,483,114 | 2024-07-18 |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 2,000,000,000.00 | 2.32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25MTN001 | 102,580,682 | 2025-02-19 | 2028-02-20 | 2,000,000,000.00 | 1.89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2025MTN002 | 102,581,939 | 2025-04-27 | 2028-04-28 | 2,000,000,000.00 | 1.89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026MTN001 | 102,680,557 | 2026-02-09 |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 2,000,000,000.00 | 2.20 |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2026MTN002 | 102681541 | 2026-04-20 |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 2,000,000,000.00 | 1.98 |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 主要指标 | 报告期末 | 上年末 |
|---|---|---|
| 资产负债率 | 72.48 | 69.65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6.21 | 7.16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6-059

## 物产中大十一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1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新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高管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2026年半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关于总部部门调整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公司总部部门设置调整如下:公司现"综合监督部、审计部、公司律师部"调整为"综合监督部、审计部"和"内控法务部"两个部门,撤销"监事会办公室",其他部门设置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6-060

## 物产中大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内容:物产中大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会议时间:2026年9月4日下午3:00-4:00

会议网络地址:同花顺路演平台

(https://board.10jqka.com.cn/rs/pc/detail?roadshowId=1010859)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4日通过同花顺路演平台召开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26年9月4日下午3:00-4:00

会议地点:同花顺路演平台

(https://board.10jqka.com.cn/rs/pc/detail?roadshowId=1010859)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二、公司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董秘、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等。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为了更好地安排本次活动,公司欢迎有意向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投资者在2026年8月31日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并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2、投资者可以在2026年9月4日下午3:00-4:00登录同花顺路演平台,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联系人:宋人炜

2、联系电话:0571-87054527

3、联系邮箱:songrw@wzgroup.cn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03599 公司简称:广信股份

#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6年8月24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拟分配预案为: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910,269,34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0,064,813.98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广信股份 | 603599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赵英杰 | 赵英杰 |
| 电话 | 0563-6832979 | 0563-6832979 |
| 办公地址 | 安徽广德市新杭镇彭村村蔡家山精细化工园 | 安徽广德市新杭镇彭村村蔡家山精细化工园 |
| 电子信箱 | 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 | guangxinzq@chinaguangxin.com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4,669,871,162.56 | 14,127,437,805.91 | 3.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0,218,580,235.52 | 10,079,662,242.18 | 1.38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617,139,455.16 | 1,889,850,677.64 | -14.43 |
| 利润总额 | 434,782,240.27 | 411,109,188.22 | 5.7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57,022,611.51 | 350,571,367.43 | 1.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49,897,640.52 | 289,030,171.85 | -13.5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0,092,881.94 | 172,699,622.97 | 56.3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2 | 3.67 | 减少0.15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9 | 0.39 | 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9 | 0.39 | 0.00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24,478 |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安徽广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8.58 | 351,180,906 | 0 | 无 | 0 |
|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 国有法人 | 4.84 | 44,091,445 | 0 | 无 | 0 |
| 黄金祥 | 境内自然人 | 3.05 | 27,784,497 | 0 | 无 | 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国有法人 | 2.03 | 18,492,348 | 0 | 无 | 0 |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 | 国有法人 | 1.96 | 17,821,067 | 0 | 无 | 0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国有法人 | 1.59 | 14,509,912 | 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未知 | 0.9 | 8,159,859 | 0 | 无 | 0 |
| 周益民 | 境内自然人 | 0.79 | 7,205,960 | 0 | 无 |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6组合 | 国有法人 | 0.64 | 5,820,300 | 0 | 无 | 0 |
|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国有法人 | 0.51 | 4,634,200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安徽广信集团有限公司与黄金祥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99 证券简称:广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金祥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并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发表了独立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910,269,34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0,064,813.98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4.02%。本次公司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认为:公司拟定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有关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装置拆除并签署补偿协议的议案》

东至广信"年产4万吨对氨基苯酚项目、年产1.5万吨邻硝基苯胺项目"因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实施后在长江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化工项目,需依据《安徽省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进行停产、拆除等整改工作。

根据第三方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拆除项目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东至广信所在地国资委、县政府及公司相关程序审核确认后,确定补偿金额合计人民币258,060,578.25元。本次补偿金额为本次拆除补偿的全部总括价款,涵盖本次拆除补偿相关的全部项目与费用。

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装置拆除并签署补偿协议的议案》。经核查,本次装置拆除系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管控的相关工作部署;地方国资委、当地人民政府充分理解企业实际情况,并就本次拆除事项给予相应补偿。本次拆除及补偿事项,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与盈利能力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安排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事宜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99 证券简称:广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每股分配比例: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5元(含税)。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3、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57,022,611.51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667,337,691.32元。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910,269,34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0,064,813.98元(含税),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4.02%。本次公司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投资资金需求等情况,兼顾了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该方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99 证券简称:广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装置拆除并签署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至广信")与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东至经开区管委会")签署了《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长江一公里范围内化工项目装置拆除补偿协议》。东至广信"年产4万吨对氨基苯酚项目、年产1.5万吨邻硝基苯胺项目",在项目建设初期已依法依规完成全部立项、审批、备案等政府申报手续,项目建设合规合法。根据《安徽省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及国家、省市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专项政策文件要求,该两个项目位于长江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实施后需重点管控的化工项目。上述项目需全面落实停产、拆除等专项整改措施。东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结合东至广信项目整改实施情况,依规给予相应补偿,合计补偿总金额为258亿元。

● 本次整改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整改工作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整改工作完成后不会对公司当期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数据最终以经公司聘请的年审会计师审计的结果为准。

● 本次补偿金额较大,付款周期跨度较长,存在一定的履约风险和政策风险。

一、基本情况概述

2021年3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正式实施,旨在加强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促进资源合理高效利用、绿色发展,明确长江岸线严控化工布局。近年来,长江流域生态岸线管控体系持续完善,2024年党中央、国务院启动了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专项,进一步统一、细化了全国长江支流界定标准、岸线范围测绘边界及干支流一公里管控执行口径,东至广信"年产4万吨对氨基苯酚项目、年产1.5万吨邻硝基苯胺项目"所在的原问道边界划定不再适配最新环保管控规定。

为严格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要求,东至广信积极响应号召,与东至经开区管委会充分协商并达成协议,加快推进长江干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东至广信新建化工项目的拆除与补偿工作。

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全票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装置拆除并签署补偿协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东至广信与东至经开区管委会签署《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长江一公里范围内化工项目装置拆除补偿协议》,同意对"东至广信年产4万吨对氨基苯酚项目、年产1.5万吨邻硝基苯胺项目"进行拆除、补偿等工作安排。

东至经开区管委会与东至广信双方前期已共同委托第三方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针对本次拆除项目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经东至广信所在地国资委、县政府及公司相关程序审核确认后,确定补偿金额合计人民币258,060,578.25元。本次补偿金额为本次拆除补偿的全部总括价款,涵盖本次拆除补偿相关的全部费用与补偿。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整改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安徽东至广信农化有限公司

(二)整改要求

2027年12月31日前完成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涉及广信公司问题项目的全部整改工作,具体整改时间节点如下:

1、乙方于2027年9月30日前完成所有长江一公里范围内新建化工项目化工生产设施拆除,并清理完毕拆除现场;

2、甲方于2027年12月31日前组织相关单位,对照《安徽省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要求,以及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规定,对前款乙方的拆除、整改工作进行验收。

(三)补偿与支付安排

1、2026年2月10日预付广信公司整改拆除项目补偿款:叁仟万元整(¥:30,000,000元,已完成);

2、乙方化工生产设施拆除前,甲方支付乙方补偿款:伍仟万元整(¥:50,000,000元)。

3、乙方主体设备拆除完成,甲方支付乙方补偿款:伍仟万元整(¥:50,000,000元)。

4、乙方按约定完成长江一公里范围内项目化工生产设施拆除并清理完毕,甲方支付乙方补偿款:伍仟万元整(¥:50,000,000元);

5、尚未支付补偿款:柒仟捌佰零陆万零伍佰柒拾捌元贰角伍分(¥:78,060,578.25元),2028年9月30日前甲方支付乙方补偿款:肆仟万元整(¥:40,000,000元),2029年9月30日前甲方支付乙方补偿款:叁仟捌佰零陆万零伍佰柒拾捌元贰角伍分(¥:38,060,578.25元);

6、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或东至县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帮助乙方争取的各类上级奖补资金(普惠性政策资金除外),视同甲方支付的补偿费用;

7、自2026年起,甲乙双方每年底对账一次,共同确定剩余债权债务。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在补偿协议确定的工作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时间有调整的以具体情况为准)

2、乙方应依法维护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由此产生的劳动争议和经济纠纷,由乙方独立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乙方应在原项目停产前制定相应的停产方案、拆除方案,明确化工生产设施拆除单位,拆除方案需经甲方组织评审论证后备案。化工生产设施由企业自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拆除并处置,严防环境污染和安全事故。

4、乙方应合法合规开展厂区拆除、搬迁、土地污染调查、修复等工作,工作所需的一切成本及费